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杜成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及全文》：

结合实际情况，为顺利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根据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及全文》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蔡懿然、周前文、洪玉敏、杨奇清、黄薇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